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

#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工作報告

自 110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

報告人：勞動局 陳信瑜 局長

## 目錄

壹、前言 .....	1
貳、重要施政成果 .....	2
一、維護勞動權益 .....	2
(一)提升勞動權益 .....	2
(二)加強勞動條件檢查 .....	4
(三)提供優質勞動教育及培養勞動意識 .....	6
(四)維護移工及其雇主權益 .....	13
二、建構職場安全體系 .....	16
(一)推展職場身心健康 .....	17
(二)提升職場安全意識 .....	18
三、培育優質勞動力 .....	23
(一)優化勞動競爭力 .....	23
(二)提升勞動力職涯發展 .....	26
四、友善就業環境 .....	29
(一)營造友善職場 .....	29
(二)就業服務及促進就業 .....	31
五、強化勞資關係 .....	45
(一)和諧勞資關係 .....	45
(二)建立勞資溝通平台 .....	45
參、已實施之創新措施 .....	46
一、促進中高齡就業，提升銀髮勞動參與 .....	46

二、促進青年就業 .....	47
三、修訂「臺北市輕質屋頂與施工架及吊籠暨繩索作業通報 自治條例」 .....	49
四、建立本府職安一條鞭 .....	49
五、首創「臺北移工學校」 .....	49
六、建置移工通訊錄 .....	50
肆、未來施政重點 .....	50
一、加強維護勞工權益 .....	50
二、勞條健檢師法遵訪視 .....	51
三、保障居家辦公勞動權益 .....	52
四、滾動式修正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	53
五、賡續辦理「臺北市職場性別平等認證」.....	53
六、推廣勞動局 Line 官方帳號.....	53
七、開發《Why 工作 How 生活》勞動權益桌遊精簡版 ...	54
八、辦理特定對象就業初期短期住宿中心(中繼家園)....	54
九、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原機工大樓及學員宿舍用地改建工 程.....	54

# 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

## 勞動局 工作報告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13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開議，信瑜列席報告本市勞工行政工作成果及未來施政重點，敬請指正。貴會給予本局業務支持與督導，促使業務得以順利推展，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向貴會敬致最高謝意。

### 壹、前言

去(110)年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本局針對本市實施居家辦公之事業單位進行勞動基準法入場訪視，減低因居家辦公衍生之勞資爭議或觸法情形。

另外本局因應疫情，110 年下半年持續辦理「你上工，我加薪」就業專案、「安心即時上工計畫」，以及針對青年就業辦理「青年職涯儲值護照」，強化協助民眾就業，及缺工企業加速僱用，以達活絡就業市場促進地方經濟之目的。

以下謹就本局 110 年下半年度各項工作成果與未來施政重點報告，敬請指教。

## 貳、重要施政成果

### 一、維護勞動權益

#### (一) 提升勞動權益

1. 妥處勞資爭議:110年7至12月協處勞資爭議計2,605件，受疫情影響案件和解率（含調解成立及自行和解撤案案件）自109年之64.7%下滑至56.5%，並於疫情三級警戒期間試辦視訊調解會。另110年7至12月線上勞資爭議調解申請案件計1,127件，占總申請案件量之43.26%。
2. 提供免費律師諮詢服務：本局勞動權益中心每週一至週五下午2時至5時全面提供現場義務律師諮詢服務，並提供線上預約之服務。110年諮詢數量達1,994人次。
3. 保障勞工退休金(舊制)權益：督促事業單位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截至110年12月止，本市設立勞退休金監督委員會之事業單位計有17,750家。
4. 勞工權益基金之運作及管理
  - (1) 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截至109年12月底止累積賸餘為新臺幣（下同）6億6,922萬250元，110

年 1 至 12 月賸餘為 2,469 萬 7,403 元，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基金餘額為 6 億 9,391 萬 7,653 元。

- (2) 110 年共受理申請訴訟補助案件計 76 件，通過核予補助件數為 62 件，補助人數 74 人，補助金額達 1,328 萬 8,681 元；其中補助案件之類別：解僱 57 件、職災 2 件、其他重大 1 件及裁決 2 件。
- (3) 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應催繳追蹤案件計有 168 件，催繳金額共 2,450 萬 2,371 元，其中裁判費 367 萬 355 元佔催繳金額 14.98%、強制執行費 3 萬 1,983 元佔催繳金額 0.13%、第三審律師費 83 萬 4,056 元佔催繳金額 3.4%、生活費 1996 萬 5,977 元佔催繳金額 81.49%。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累計繳還及轉正為實付款金額為：第三審律師費 310 萬 1,351 元、裁判費 2,465 萬 3,513 元、強制執行費 18 萬 5,811 元及生活費 3,543 萬 6,514 元，合計 6,337 萬 7,189 元。

5. 推動職場保權：依據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第 11 條規定，本局針對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及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彙送之本轄「事業單位相關預警通報名單」、媒體及報載重大事件、勞動部臨時交辦案件、勞資爭議及調解案之預警事業單位等組成專案小組，主動進行立即性查訪(視)或發函給予行政指導及法令宣導。

110 年 7 至 12 月勞、健保局本轄預警名單共計 470 筆，均依規定函請事業單位自行檢核及進行法令宣導，函查率達 100%。

6. 落實減少工時通報，維護勞工權益：輔導本市事業單位因受景氣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影響致停工或減產而實施勞雇雙方協商減少工時，應確實通報勞工之勞務所在地之勞動主管機關，以維護勞工權益。110 年 7 至 12 月減少工時備查案件共計 4,850 家次，實施人數為 58,923 人。另減少工時通報創全國之先，於 109 年 5 月 7 日正式啟動減少工時通報之線上通報作業。110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計 3,025 家次事業單位使用。

## (二) 加強勞動條件檢查

1. 為督促雇主遵守勞動法令，並落實勞權保障、保障勞工的職場權益，110 年全年度勞動條件檢查目標場次為 9,400 場次，110 年 1 至 12 月共計檢查 11,749 場次(含輔導場次)，達成率為 125%，裁罰件數 468 件，罰鍰金額計 3,347 萬元。
2. 配合勞動部及其他機關規劃各項專案檢查，實施專案檢查：
  - (1) 本局實施「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補助業者勞動條件專案」等 12 項專案檢查，合計檢查

1,251 家事業單位。另自行規劃「催設勞資會議專案」等 4 項專案檢查，合計檢查 1,337 家事業單位。110 年 1 至 12 月共計執行 16 項專案，合計檢查 2,588 家事業單位。

(2)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實施「110 年春安期間加強勞動檢查實施計畫」等 17 項專案檢查，合計檢查 582 家事業單位。另自行規劃「性別友善職場勞動條件專案檢查」等 2 項專案檢查，合計檢查 153 家事業單位。110 年度共計執行 19 項專案，合計檢查 735 家事業單位。

(3) 提供免費入場輔導服務，協助企業熟悉勞動法令：本局主動進行入場輔導，針對本市「新設立」、「曾遭本局裁罰」及「因應疫情採行居家辦公模式」等企業類別優先列為入場輔導對象，診斷企業管理問題，提供正確法律觀念及具體建議，協助事業單位修正制度及培養自主管理習慣，自行審視其勞動條件，以輔導取代檢查，110 年 1 至 12 月共輔導 3,233 家事業單位。因應疫情，自 6 月份起，本局開始實施通訊輔導方式，法遵輔導不中斷。

3. 加強研商市區客運業改善駕駛人員勞動條件：為提升本市市區客運業駕駛人員勞動條件，本局 110 年分別



於 2 月 25 日、8 月 11 日及 12 月 22 日主動邀集本府法務局、公共運輸處、勞動檢查處、12 家市區客運業者及 8 家客運業者企業工會召開座談會，討論各業者申請路線減班或調整收班時間、招募人力狀況、簡化司機人員工資項目及輔導企業工會與客運業者簽訂團體協約等議題，持續追蹤改善情形。同時，110 年分別於 4 月份至 6 月份及 8 月份至 9 月份實施二次法遵訪視，協助 12 家客運業者持續改善並提升駕駛人員勞動條件，並於 110 年第 4 季實施專案勞動檢查。

4. 因應 COVID-19 疫情警戒提升，實施遠端監督查核計畫，臺北市勞動檢查處針對本市轄內事業單位，依其行業風險及作業性質，實施各類職場防疫措施輔導、營造業遠端監督查核及勞動條件輔導，於 110 年 1 至 8 月執行並於 8 月已執行完畢。各類輔導總計實施 2,685 場次、營造業遠端監督查核總計實施 581 場次、勞條輔導共計實施 392 場次。

### (三) 提供優質勞動教育及培養勞動意識

1. 110 年度本局勞動事務學院課程採主題式規劃設計，分為「勞動條件及相關法令」、「勞資爭議處理」及「職場安全防護」等三大系列主題課程，第 1 期及第 2 期課程分別於 3 至 6 月、8 至 11 月辦理，全年度

共計辦理 35 門課(其中針對新設立公司行號規劃 4 門勞動基準法入門班)，總計 3,852 人參訓。

2. 本局 110 年度補助工會及人民團體辦理勞動教育相關課程時，於補助重點課程規定「當前勞動政策探討」(如中高齡及高齡就業促進、勞動事件法、職業災害保險及最低工資法等)內容，以加強勞工朋友對法令之瞭解，即時掌握自身勞動權益，進而促進勞資關係和諧，110 年度計受理申請 340 場次，核銷辦理 252 場次、12,116 人次受益。
3. 為充實本市企業勞工勞動權益知識及促進勞資雙方建立互信基礎，使勞工與企業主皆能於職場輕鬆學習勞動法令，本局辦理「赴事業單位辦理勞動教育課程實施計畫」，規劃「勞動條件及勞資關係促進」、「性別主流化」及「職場安全維護」三大主題，以及《Why 工作 How 生活》勞動權益桌遊體驗與勞動知識講解課程，受 COVID-19 疫情影響，於 110 年 8 月增設受理視訊授課，110 年度總計辦理 36 場次，其中視訊課程 12 場次，受益人數 2,016 人。
4. 為結合本市社區大學多樣化課程設計及社區教育資源，共同推廣勞動教育，與本市各社區大學合作推動「補助臺北市社區大學推動勞動教育計畫」，110 年度共計辦理 5 門課、受益人次為 199 人次。

5. 為啟發學生勞動意識，搭配十二年國教新課綱著重素養教學，本局創全國之首，於 108 年度開發專為中等學校學生設計體驗式之勞動權益主題桌遊《Why 工作 How 生活》，並開放各機關團體借用辦理研習活動。



照片 1:本局聘請桌遊專業講師劉皓與南華高中學生進行《WHY 工作 HOW 生活》勞動桌遊體驗及勞動議題討論活動。

6. 為協助教師對勞動環境現場之認識，並提升教師對保障勞動權益相關勞動法令知能，自 105 年起，每年以當年度熱門勞動時事議題為培訓課程主題，辦理「勞動教育種子教師培訓營」，110 年 5 月份因受疫情影響暫停辦理，10 月 13 日以視訊方式辦理培訓之種子教師人數共計 20 人次。
7. 為使高中職學生在工讀或進入就業市場工作時，能掌握自身勞動權益，減少發生勞資爭議，透過辦理「勞

動好 YOUNG 前進高校」活動，由本局選派勞動專業講師至校園，講授勞動權益與法令宣導講座，讓高中職學生具備基礎勞動權益知識，以保障課餘工讀之勞動權益。110 年度共計辦理 17 場次、4,802 人次受益。

8. 為使勞動權益意識再向下扎根，本局配合十二年國教新課綱已將「勞動參與」列入教學主題，國高中部分，推動公民社會科課程融入式勞動教育，109 年第 2 學期資料，總計共 75 校、1,315 班、受益學生 3 萬 8,842 人；國小部分以中、高年級學生為對象，規劃辦理「兒童認識勞動權益四格漫畫徵件競賽」活動，完成本市校園全面推廣勞動教育之目標，徵件期間訂於 110 年 9 月 15 日至 10 月 15 日，截至 10 月 15 日止，總計有 37 校參賽，共收受 85 件作品，並自中、高年級組各評選出特優 3 名、優等 5 名及佳作 10 名，共 36 件得獎作品，並於 110 年 12 月 29 日假本府劉銘傳廳，由黃珊珊副市長進行頒獎。



照片 2:2021 兒童認識勞動權益四格漫畫徵件競賽得獎者與黃珊珊副市長合影

9. 為因應網路社群媒體之興起，促進政府與大眾的互動溝通，本局 104 年發行「勞動臺北電子報」及成立「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勞動臺北」臉書粉絲專頁，將勞動議題轉化為具有易讀性、實用性、趣味性及知識性，以便網路閱讀之文章，進而啟發勞動意識並推廣勞動教育。勞動臺北電子報自發刊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計發行 160 期、訂閱人數計 12,591 人；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勞動臺北臉書粉絲專頁，累計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粉絲數計 51,472 人、累積總觸及數計 2,321,937 個。
10. 為提供勞工朋友線上學習，委託製作線上節目「勞煩請上車」，將重要勞動議題透過製作影音串流影片，放置「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勞動臺北」臉書粉絲專頁與勞工朋友分享，自 110 年 10 月 6 日至 12 月 8 日間，

每週三午間 12 時播出，共播出 10 集課程影片，每集約 20 分鐘，以及 10 集宣傳短片(每片 60 秒)，累計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影片觸及人數 1,075,670 人，觀看人數 360,029 人。

11. 為透過故事行銷方式提升勞動意識，本局與工會合作，已於 110 年 12 月出版「前進的力量-臺北市工會故事 2」電子書，期望能給予欲籌組工會者參考借鏡，並喚起大眾對自身勞動權益的關心，進而珍視團結權之行使。
12. 「2021 勞動金像獎影片徵選競賽」徵件期限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本屆共有 52 部影片參賽，7 部得獎作品分別是不分類首獎《以啟山林》、短片組 1 至 3 名為《阿和今日不放片》、《降河洄游》及《河床下的那群人》，長片組 1 至 3 名為《為寂寞在唱歌》、《未完待續，》及《蓋大厝的人生》，頒獎典禮已於 110 年 10 月 15 日下午假誠品電影院辦理完畢。
13. 辦理「2021 勞動影像嘉年華活動」，包含第 6 屆「勞工影展」及第 15 屆「勞動金像獎影片徵選競賽」兩大項目，影展鎖定「跨國移動及國際移工」，於 110 年 10 月 2 日至 15 日於想映電影院線上舉辦，4 大單元分別是「換日時間的飛行日誌」、「無所畏懼的向前行」、「現代勞動群像」及「勞動金像獎」，放映 30

部國內外勞動議題影片及舉辦 10 場線上直播座談，發放 2,400 觀影序號，活動臉書線上直播座談觀賞人次 2,259 人，總計參與達 4,659 人次。110 年度受疫情影響，首度採線上方式舉辦，活動由金馬影帝李康生為代言人，平面及網路新聞露出數近 170 則，為歷年之最。

14. 辦理「110 年勞工技藝博覽會」，藉由勞動技術文物之靜態展示與現代百工圖像之動態影片播放，搭配職人現場技藝示範、職人講座與民眾實際操作體驗，引導參與民眾認識不同職業之面貌，透過直接接觸多種職業達人之機會，幫助自我職涯之認識，縮短職涯探索時間，促進就業，並增強社會大眾及勞工自身對勞動價值之認同，進而提升勞動尊嚴、穩定就業。因應 COVID-19 疫情，採實體與線上展演併行，展覽期間自 110 年 9 月 17 日至 23 日，總計線上參展人次 6,032 人、實體活動參展人次 3,495 人，總受益人次 9,527 人。
15. 辦理「110 年度推廣勞動影像實施計畫」，以「辦理臺北市立圖書館勞動紀錄片聯合放映會」、「透過本局各單位法令宣導會或活動推廣」、「運用工會或團體辦理勞動教育課程播映」、「開放本市工會或團體申請合辦勞動紀錄片賞析講座」及「辦理《記住你奮

鬥的樣子》30 秒宣傳片託播」等方式，推廣本局歷年製作之勞動紀錄片，110 年截至 12 月 31 日止，計辦理 583 場次、受益人數計 24,744 人。

#### (四) 維護移工及其雇主權益

1. 移工諮詢服務：提供遭遇臨時緊急事故之受難移工收容與諮詢服務，110 年 7 至 12 月底護安置共 167 人次，諮詢服務共計 5,488 件，勞資爭議案件共計 644 件，進入協調會共計 86 件，辦理雇主與移工提前終止聘雇關係驗證共計 1,386 件。
2. 「國際移工爭議專業協調制度計畫」導入專業通譯人員：為協助調處聘僱移工雇主與移工之間的爭議，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推動專業協調人制度，由專業律師擔任協調人，提供專業知能及協調經驗，協助勞資雙方溝通與協調，110 年 7 月至 12 月由專業協調律師共完成 86 場協調會議，協助勞雇雙方化解歧見，解決爭議。
3. 促進移工勞資爭議協處成功率：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自 107 年 8 月起開始試辦「專業協調人計畫」專業律師為主持人，以其公正及專業之見解提供勞雇雙方協調之意見，109 年起為使協調專業分工，亦將專業通譯納入協調會，近年來協調成功率約 8 成，問卷



調查滿意度約為 7 成 5，為維護移工工作權益、促進勞資關係和諧，將致力促進協調成功率。

4. 持續辦理「聘僱移工家庭安心支持計畫」：藉由專業人員及通譯人員到府了解聘僱移工家庭所需協助，並提供有助於家庭之長期照顧、社區資源、福利諮詢、心理輔導、移工訓練、轉介服務等資源連結及支持服務，並針對服務策略與方向滾動式修正檢討，將規劃擴大服務區域，以服務本市更多聘僱移工家庭為目標。110 年完成訪視 723 個家庭，家訪 802 家次，進入個案管理連結長照資源、協助照顧安排或提升移工照顧技巧計 217 件。
5. 辦理外籍看護工照顧補充技能訓練：110 年度持續以「到宅訓練」與「集中訓練」兩種模式辦理。到宅訓練係由護理師及雙語通譯人員組成專業團隊，針對被照顧者進行健康管理評估，以到宅一對一的指導方式提供給外籍看護工必要、合適的技巧指導及生活關懷。110 年度因受疫情影響，為避免移動及接觸風險，本計畫於 5 月起暫停執行至 7 月（三級警戒期間），截至 12 月底「到宅訓練」共計服務 246 家次；另於 110 年 10 月辦理 5 場次「外籍移工失智症照顧訓練」，幫助移工建立正確失智症照顧知能，調整照顧技巧，5 場課程受益人數共計 114 人。

6. 辦理外國人入國訪視及各項關懷與文化活動，促進融合：

(1) 為管理移工就業狀況，於移工入境 3 日內受理外國人入國通報，110 年度共計 8,609 件；另為協助移工適應工作，辦理入國關懷訪視及宣導相關法令，110 年度共計 16,611 件；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訪查，110 年度共計 342 件。

(2) 為讓市民更加了解移工多元豐富的文化，110 年度辦理移事移鄉-移工創作展，分別將印象中的臺北、便利的悠遊卡及家鄉與夢想等書寫主題作品展出，參與人數約 200 人。另於下半年度辦理多元文化與照顧教育推廣線上展覽，以我的移工家人為主題，藉由本市家庭看護工工作環境、照顧現場、生活經驗及原鄉文化，使國人對移工於照顧課題及特色文化有全面的認識及理解，以期營造友善移工的城市，110 年度參與人數約 11,411 人次。

7. 辦理「提升國際移工職業穩定計畫」中文培訓課程：110 年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開設初階班及中階班課程，110 年度參加移工人數為 223 人。疫情期間以線上遠距教學模式持續授課，協助移工適應在臺生活，促進文化融和，且於疫情間仍可於住所安心學習。

8. 擴大就業服務法宣導，輔導國人合法聘用移工，為減少國人因不慎而違反相關法令規定。規劃針對向市場商圈、醫療院所、語文補教業者等進行就業服務法令宣導，建立民眾合法僱用外國人之觀念，降低因不諳法令致非法容留或聘僱未經許可、許可失效及他人所聘僱外國人而受罰之情形，進而保障民眾之權益。因目前疫情持續，故醫院宣導以跑馬燈或廣播方式宣導。另與本府產業發展局、衛生局、社會局及財政局橫向聯繫，擴大向市場、商圈及養護機構宣導，並安排至夜市、商圈等地現場宣導。
9. 電話辦理「終止聘僱關係驗證」：「終止聘僱關係驗證」係因移工欲離境，雇主與第二類外國人解約須辦理驗證，以確認移工之真意，而非被強迫離境，故需雙語諮詢人員直接面對移工詢問出其真意，然而，自109年3月開始，為因應疫情，本項業務新增電話驗證供民眾選擇，自110年5月疫情三級警戒開始，全面改為電話驗證以減少接觸，降低疫情擴散之風險。

## 二、建構職場安全體系

為建構友善安全的勞動環境，及維護本市工作者安全與健康之福祉，訂定「臺北市深根職安4年計畫」，除宣導相關法令政策，以強化工作者生理及心理健康之保護，加強實施勞動檢查進而改善勞動環境外，亦致力

於推動並協助企業落實職場安全健康，期望將職安意識深植於本市，達成「健康職場」、「安全環境」及「工作零職災」等願景目標。

## (一) 推展職場身心健康

### 1. 督促事業單位配置醫護人員

(1) 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本市同一工作場所勞工人數 300 人以上之事業單位醫護人員配置率 99.55%(已配置 447 家，應配置 449 家)；本市勞工人數 200 人至 299 人者配置率 99.08%(已配置 323 家，應配置 326 家)；本市勞工人數 100 人至 199 人者配置率 89.04%(已配置 658 家，應配置 739 家)。

(2) 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本市轄內勞工人數 100 人以上共 1,428 家事業單位已配置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醫護人員。

### 2. 輔導事業單位訂定勞工身心健康保護計畫

本局訂定勞工身心健康保護 5 年實施計畫(自 107 年起)，輔導本市事業單位完成訂定勞工身心健康保護之「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及「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以落實事業單位保障勞工身心健康之責任。110 年分三梯次發函勞工人數 140 人至 199 人事業單位共

475 家，輔導訂定前述三大預防計畫並據以執行。事業單位陸續回復相關資料，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共 425 家事業單位回復訂定三大預防計畫並據以執行，達成率 89.5%，其餘未回復之事業單位 50 家將持續輔導訂定。

## (二) 提升職場安全意識

### 1. 加強勞動檢查，確保勞動安全與權益

- (1) 為強化歲末及年初期間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管理，自 110 年 12 月 22 日至 111 年 1 月 1 日止，進行臺北市跨年舞台搭設及煙火施放之施工場所專案檢查，共計檢查 36 場次。
- (2) 為降低公共工程職業災害，督促公共工程主辦單位、監造單位及營造事業單位落實工作者安全，執行「公共工程專案檢查」。110 年度共計檢查 7,029 場次及停工 48 件次。
- (3) 針對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加強檢查，臺北市勞動檢查處針對本期轄內列管 25 案(27 個工地)，會同監造單位檢查 433 場次及停工 16 件次。並成立「臺北市社會住宅新建工程聯合防護網」LINE 群組，即時傳輸缺失事項，督促監造單位監督營造事業單位改善後，以 LINE 回報臺北市勞動檢查處改善結果。110 年 3 月 29 日及 11 月 4 日會同

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 2 次聯合檢查，並於 110 年度辦理 52 場次「1 小時護一生教育訓練」。

- (4) 落實「臺北市輕質屋頂與施工架及吊籠暨繩索作業通報自治條例」通報管理與監督檢查，110 年 12 月 17 日臺北市政府(110)府法綜字第 1103055555 號令修正公布，同年月 19 日起將繩索相關作業通報併計。110 年度輕質屋頂通報數為 9 件，監督檢查 9 件，執行率 100%，未通報違規 2 件；施工架通報數 216 件，監督檢查 168 件，執行率 78%，未通報違規 18 件；吊籠暨繩索通報數 2,078 件，監督檢查 472 件，執行率 23%，未通報違規 5 件。
- (5) 為預防營造工程使用道路作業發生車輛突入災害，執行「使用或臨接道路災害預防檢查計畫」，110 年度共檢查 1,662 場次。並藉由本市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之視訊監督機制，由勞動檢查員進駐道管中心，督促承包商做好工地安全衛生管理。110 年度共進駐 48 日，監督工地 480 場次，發現 129 項缺失。
- (6) 為保障勞工發生職災時的基本補償，減少雇主與勞工糾紛，特加強營造工地勞工保險檢查，督促廠商依法替勞工投保勞工保險，如發現涉有違反

者，函請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依法處理，110 年度共移送 17 家事業單位。

- (7) 落實勞工身心健康保護，特選定勞工人數 100 人以上事業單位辦理「勞工健康管理專案計畫」，以期提升本市職業衛生水準，促進職場勞工身心健康，110 年 1 月至 7 月已完成 100 家事業單位初查，110 年 8 月至 12 月針對初查違規之 69 家事業單位實施複查。
- (8) 鼓勵本市公共工程及民間工程設置安全視訊監控系統，落實事業單位自主管理稽查能力。110 年度共 150 個公共及民間工程工地設置勞動安全視訊監控系統，接受臺北市勞動檢查處遠端監督檢查計 456 次。
- (9) 加強局限空間災害預防及缺氧作業安全，執行溫泉飯店清槽作業、汙水處理槽、反應槽及儲槽（清洗）、筏基防水等局限空間作業檢查，110 年度共檢查 426 場次。
- (10) 勞動檢查及處分情形：110 年度職業安全衛生檢查場次共 24,856 場次，裁罰 1,615 件次，裁罰總金額為 8,720 萬元。
- (11) 110 年 6 月 1 日啟動 110 年「高氣溫戶外作業宣導及勞動檢查」，110 年 6 月至 9 月共檢查 1,228

場次。期間一併配合本市「熱浪災害預警通報及防救計畫」，本局於同年 6 月 19 日、20 日及 7 月 27 日、28 日，共 4 天接獲本府環境保護局熱浪預警通報，立即請臺北市勞動檢查處加強執行「高氣溫戶外作業宣導及勞動檢查」，並向全市營造工地主任發送預防高氣溫熱危害之即時簡訊，共 9,384 則，提醒事業單位加強防範措施。

## 2. 強化職安衛防災意識與勞動權益宣導措施

- (1) 鑑於中小企業因人力、物力等較缺乏，安全衛生知識薄弱，雇主較易忽略防災工作，賡續辦理「臺北市 110 年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成立職業安全衛生輔導團，協助推動本市轄內中小型企業、營造業新建與裝修工程之安全衛生宣導、輔導及相關活動事項，並透過專責人員及輔導團隊至事業單位現場或營造工地提供專業輔導，協助中小企業、自營工作者改善工作環境。110 年度專責人員總計輔導 40 場次，輔導團總計輔導 290 場次。
- (2) 110 年 11 月 12 日假中華電信石牌基地，配合「臺北市網通永續安衛家族」成員作業內容，聯合舉辦「高架作業及局限空間演練觀摩交流會」，計 260 位高階主管及現場領班等共同參與。



- (3) 110 年度總計辦理 12 場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課程，以小組工作坊專家小組輔導授課模式進行，輔導餐飲暨短期住宿業業者建置符合中央法規規範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建立適合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運作樣板，由輔導專家到場授課輔導，與各家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及高階主管一起研討，共 16 家業者參加，課程結束後，由專家及參與課程之餐飲暨短期住宿業業者，共同建置符合法規的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 (4) 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 4 個區處（臺北市區營業處、臺北北區營業處、輸變電工程處北區施工處、台北供電區營運處）結盟安全伙伴，輪流辦理工安區域聯防。會同台電各區處高層主管查核承商作業現場，進行綜合座談，檢討現場缺失，後續持續追蹤改善辦理情形。藉由提升各區處工安自我查核能力，達成雙方合作共同防災之目的，110 年度總計辦理 8 場次。
- (5) 邀請事業單位加入勞動條件自主管理單位，協助建立內部稽核制度及培養自主管理習慣，自行審視其勞動條件，優先列為臨場輔導對象，以輔導取代檢查，藉由現場抽查檢視出勤紀錄及工資清冊，如有發現問題，建議事業單位改善。110 年

度共納入 80 家自主管理單位，並至 61 家自主管理單位進行臨場輔導。

- (6) 110 年度下半年臺北市勞動檢查處分別與臺北市電梯業者成立安衛家族，並辦理實務訓練及臨場(廠)專業輔導等活動。另與本府都市發展局及本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成立安全伙伴，共同推動工作者職業安全衛生，打造優質工作環境。

### 三、培育優質勞動力

#### (一) 優化勞動競爭力

##### 1. 拓展訓練模式，強化訓練效益

- (1) 自辦課程：辦理職能培育提升失業勞工就業技能。110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職能培育課程 23 班，訓練 377 人；職能進修課程 12 班，訓練 178 人，並針對青年開設優先(專)班共 6 班，訓練 89 人。此外，本期接受政府機關團體及民營事業機構之委託與合作訓練計 7 班次，參訓人數 155 人，並拜訪工商團體暨廠商，尋求就業市場產訓合作課程，本期共計辦理 6 班次、參訓人數 107 人。
- (2) 委外辦理課程：招標委託民間機構辦理培育課程提供弱勢民眾培育職類，110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公務預算委外培育課程 12 班，計 273 人，公務預

算委外職能進修課程 21 班，計 542 人，就安基金補助辦理培育課程 18 班，計 520 人，「照顧服務員專班」10 班，受訓人數 301 人。

2. 提昇弱勢族群勞工技能：參訓學員如符合非自願性失業、獨力負擔家計者、中高齡、身心障礙、原住民、生活扶助戶、更生保護人及家庭暴力被害人等特定對象資格，得申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補助，讓學員安心受訓，減輕受訓期間負擔。110 年 7 月至 12 月累計協助 810 人申領。

### 3. 技能檢定與技能競賽

(1)辦理技能檢定：110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即測即評及發證檢定報名人數 151 人，全國技能檢定報名人數 309 人，專案檢定報名人數 148 人。

(2)技能競賽：110 年第 51 屆全國技能競賽於 11 月 10 日至 11 月 13 日舉行，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推派 4 位汽車板金職類選手參賽，獲得 1 銀 2 銅佳績。

### 4. 辦理產學訓合作課程

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辦理產學訓合作課程，結合學校學科理論，提升學員專業技術能力與實作技能，強化職能發展。於畢業後依意願繼續升學或直接投入職場就業，有效連接升學與就業市場，縮短學用落差，

本期共計辦理：

- (1) 與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合辦之「汽車實習學分班」於 110 年 9 月 24 日開訓，訓練時數 520 小時，訓練人數為 23 人，以學訓方式讓青年學員透過職業訓練進行專業實作課程，提升專業技能以增加未來進入職場的競爭力，於 111 年 1 月 17 日結訓。



照片 3：「汽車實習學分班」上課情形

- (2) 與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合作辦理之「機車修護班」於 110 年 10 月 12 日開訓，訓練時數 264 小時，培育人數 18 人，以學訓方式讓青年學員透過職業訓練進行專業實作課程，提升專業技能以增加未來進入職場的競爭力，於 111 年 2 月 25 日結訓。



照片 4：「機車修護班」上課情形

## (二)提升勞動力職涯發展

1. 與台灣區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及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辦理之「冷凍空調進階班」課程分別於 110 年 9 月 4 日、9 月 5 日開訓，訓練時數各 120 小時，培育人數共 40 人，以產訓合作訓練方式，提供職業專精訓練課程，精進學員技術與實務能力，培訓企業所需人力，強化產訓合作關係。



照片 5：「冷凍空調進階班」上課情形

2. 為協助產業培育所需專業技術人才，與奧迪福斯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辦理之「汽車板金修護進階班」課程於 110 年 9 月 27 日辦理，訓練時數 88 小時，培育人數 20 人，提供職業專精訓練課程，強化企業所需人才專業能力，有助增進產訓合作關係，拓展學員就業媒合管道及師資技術交流，於 110 年 11 月 24 日結訓。



照片 6：「汽車板金修護進階班」上課情形

3. 為提升學員產業應用實務交流及瞭解未來就業方向，達到訓用合一目的，於 110 年 9 月 29 日至 30 日以就業安定基金補助辦理「110 年度智慧物聯網班級學員專題成果發表會」。由智慧電子技術班結訓學員進行成果發表，計 66 人次共同參與體驗，展示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學員學習成果，並邀請相關產業專家指導，強化學員日後就業進入職場信心。

4. 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首次嘗試結合「職業訓練體驗營」與「體驗教育」，辦理就業安定基金獎勵補助計畫-「110年高關懷青少年職能探索營」，參與對象係「高關懷青少年」，針對適應欠佳、遭受重大創傷經驗、行為偏差，或曾接受心理治療、社會工作等各類專業服務之15-18歲青少年，具社會關懷意義與發掘特定對象職業潛能，於110年8月9日開訓，8月13日結訓，活動時數30小時，參與人數11人。



照片 7：「高關懷青少年職能探索營」上課情形

5. 為協助新住民習得就業技能，增加就業機會，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與本府民政局合作辦理「托育及坐月子服務人員」新住民專班課程，訓練期間自110年7月12日至10月29日止，參訓人數24人，透過培育優質托育人力，改善少子化及保母人力缺口問題，並強化托育服務品質。

6. 為因應全球數位轉型，5G 專網與智慧製造蓬勃發展，同時在後疫情時代下，資訊服務、數位學習及跨境電商等消費需求上揚…等未來人才培育發展趨勢，於 110 年 8 月 31 日及 10 月 25 日辦理「疫情時代造就宅經濟逆勢成長研討會」、「迎戰 5G 專網與打造智慧應用新型態研討會」，共計 36 人參與。會中邀請產、學界專家進行前瞻性對話與論壇，藉由專家學者分析目前產業市場趨勢及商業應用模式，作為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課程規劃參考依據，強化職能培育的成效。

#### 四、友善就業環境

##### (一) 營造友善職場

1. 為積極協助企業解決設置托兒設施困難及協助企業清楚法令規定，自 106 年起由本局擔任企業托兒單一諮詢窗口，整合本府相關資源推動企業設立托兒設施，於本局網站建置「輔導企業辦理托兒設施專區」並同時置連結於市府「助您好孕 3.0」網站，提供設置托兒設施基本規格、諮詢服務申請表等資料，隨時方便查詢如何設置托兒設施相關訊息。輔導僱用 100 人以上之單位辦理哺集乳室與托兒設施或措施，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應辦理 2,149 家，已辦理 2,028 家，設置比率 94.37%。



2. 諮詢、審議以促進性別工作平等，110 年 7 至 12 月計召開 2 次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共評議申訴案計 4 件，4 件不成立；召開 4 次性別工作平等會，共評議申訴案 23 件，13 件成立、10 件不成立。
3. 辦理育嬰留職停薪復職關懷及職場平權宣導，依據勞動部訂定「育嬰留職停薪復職之協助措施實施計畫」，本局主動關懷請假後準備復職之勞工，提供諮詢、爭議協處或訴訟扶助等關懷措施，110 年 7 至 12 月份主動發函關懷累計 4,515 人，110 年全年度總計發函關懷 8,100 人，另由臺北市就業服務處電話服務中心逐一主動電話關懷並進行問卷訪問。
4. 為輔導事業單位落實職場性騷擾防治義務，110 年度針對本市 30 人以上事業單位（扣除 103 年至 108 年已清查輔導之事業單位），輔導落實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110 年 7 至 12 月已完成輔導及訂定共計 304 家，110 年全年度完成輔導共計 763 家事業單位。
5. 為保障勞工工作權益，協助企業促進職場性別工作平等，本局自 107 年起訂定及推動臺北市職場性別平等指標，本局辦理臺北市職場性別平等認證申請-協助企業檢視內部各面向的性別平等意識。110 年度共計

19 家事業單位報名認證，計 5 家事業單位取得認證。  
本局業於 110 年 11 月 25 日辦理認證成果記者會。

6. 辦理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臺北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費用補助，自 110 年 2 月 1 日受理至 3 月 31 日止，計受理 68 件，其中不合格 24 件、合格 44 件、補助子女 48 人、補助總金額計 105 萬 1,155 元。

## (二) 就業服務及促進就業

### 1. 一般及特定對象就業

- (1) 提升就業媒合效能：臺北市就業服務處依求職者工作意願、興趣及能力與事業單位求才資格條件進行媒合，推介求職者適切工作機會，詳如表 1。

表 1：就業服務成果統計表（110 年 7 至 12 月）

項目	數量
求職人數	30,774
求才人數	67,365
就業人數	17,572
求才僱用人數	19,102
求職就業率	57.10%
求才利用率	28.36%

- (2) 精進辦理就業甄選：接受本府各機關委託辦理約聘僱人員暨專案技工、工友及公立幼兒園契約人員公開甄選，110年7至12月計辦理約聘僱人員甄試6場，報名人數計2,100人，面試人數1,196人，因疫情影響，第7場次甄試採「視訊方式」辦理。
- (3) 落實「在地型就業服務」：結合本市各行政區公、民營資源、建構社區就業服務網絡，主動發掘求職者及追蹤長期失業者、提供就業資訊、協助就業媒合。110年7至12月發掘社區中求職者計4,001人次，協助求職個案輔導就業成功計2,486人次，協助求職個案穩定就業3個月計1,140人，提供求職個案工作機會11,445人次，對轄區學校、社福團體或里辦公處辦理就業宣導駐點服務219次，拜訪轄區內商圈店家開發5,304個工作機會。
- (4) 深化特定對象就業服務
- A. 運用「個案管理服務模式」，透過個案管理員提供專業化、深度化就業服務，針對中高齡、獨力負擔家計者等特定對象之需求，提供職業介紹、職業訓練諮詢及推介、深度就業諮詢、職業心理測驗、就業促進研習活動等，協助其適性就業，詳如表 2。

表2：特定對象就業服務統計表（110年7至12月）

項目	數量
開案量（人數）	3,242
職業心理測驗（人次）	512
一般就業諮詢（人次）	8,350
深度就業諮詢（人次）	420
推介職業訓練人數	564
求職推介人次	6,613
就業人數	2,934

- B. 辦理經濟型遊民就業輔導：特置就業輔導員專責輔導遊民就業服務、陪同面試、輔導就業及就業機會開發等工作，110年7至12月求職人數101人、推介面試338人次、就業人數131人。
- C. 積極辦理新移民就業輔導：訂定「新移民（外籍與大陸地區配偶）就業輔導實施計畫」，運用專業人力以個案管理服務模式，積極輔導新移民就業，詳如表3。

表 3：新移民就業服務統計表（110 年 7 至 12 月）

項目 \ 類別	外籍 配偶	大陸 配偶	合計
求職人數	283	328	611
開案數（人）	79	70	149
推介人次	331	376	707
就業人數	113	114	227

- D. 推動特定對象大專院校學生暑期工讀：為協助特定對象因失業而影響在學子女就學權益，推動特定對象大專院校學生暑期工讀，藉此培養學生未來面對就業時應有之正確態度，並建立正確職業觀念，協助青年於就學時期擁有職場經驗。110 年共提供 340 個暑期工讀職缺，並首創依興趣選填工讀志願；待遇為月薪 2 萬 4,000 元，且幫學生加勞工保險及提撥勞工退休金 6%，勞動條件堪稱是暑期值得信賴兼具工作安全、待遇優厚的工讀機會。
- E. 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為協助中高齡者與高齡者解決職場中工作、環境以及肢體上所遭遇的困難，依「推動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協助改善工作設備或機具、職場工作環境及工

作條件，提供就業輔具及調整工作方法，使中高齡者與高齡者得以減低職場中的障礙，提升產能。110年7至12月受理21家事業單位85人申請，核定補助金額計36萬8,032元整。

- (5) 每年定期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提供薪資透明有保障的優質職缺，並不定期舉辦專案徵才活動，提供求職求才者面對面的溝通機會。台北人力銀行網站上定期更新職場新訊、免費充電課程及勞動市場脈動等資訊，提供科技園區企業人力招募服務，市民也可以透過虛實整合的服務管道，輕鬆瀏覽最新科技業職缺，詳如表4。

表4：台北人力銀行服務統計表（110年7-12月）

項目	數量
瀏覽人次	12,656,838 人次
新增廠商家數	2,879 家
新增工作機會	65,347 個
新增求職履歷人數	30,017 人

- (6) 辦理各類徵才活動，提供即時媒合管道：

A. 大型徵才活動

(A) 110年8月1日至9月30日假台北就業大補帖網路平台辦理「青銀就業博覽會」，共114家

企業，740種職類，5,498個工作機會，計1,155人次投遞履歷，媒合146人次，媒合率12.64%。

(B)110年10月13日假格萊天漾飯店辦理「科技就業博覽會」，共39家企業，403種職類，1,412個工作機會，計1,116人次投遞履歷，媒合889人次，媒合率79.66%。

(C)110年12月4日假臺北市政府中庭辦理「中高齡就業博覽會」，共48家企業，362種職類，2,254個工作機會，計3,532人次投遞履歷，媒合2,354人次，媒合率66.65%。

(D)110年6月11日至9月30日假台北人力銀行網路平台辦理「你上工，我加薪」就業專案，共有200家以上求才企業，累計7,000個工作機會，補助申請案計審核通過237件，已核發350萬9,362元。

#### B. 中型現場徵才活動

(A) 110年9月17日辦理「917開薪就業」中型徵才活動，共計15個廠商，提供793個工作機會，共342人次投遞履歷，初步媒合200人次，初媒率58.48%。



照片8：110年9月17日「917開薪就業」 中型徵才活動

- (B) 110年11月17日辦理「職犇薪世紀」中型徵才活動，共計15個廠商，提供657個工作機會，共167人次投遞履歷，初步媒合115人次，初媒率68.86%。
- C. 小型現場徵才活動：每週於臺北市就業服務處各站辦理，110年7月至12月共辦理184個場次，10,144個工作機會，面試2,867人次，初步媒合1,413人次，初媒率49.28%。
- D. 專案招募：110年度7月至12月計辦理3場專案招募：
- (A) 110年8月11日假格萊天漾飯店辦理第1場「你上工，我加薪」千人上工加2萬現場徵才，共6家企業，66種職類，302個工作機會，計46人次投遞履歷，媒合24人次，媒合率52.17%。



- (B) 110年8月20日假格萊天漾飯店辦理第2場「你上工，我加薪」千人上工加2萬現場徵才，共18家企業，133種職類，965個工作機會，計225人次投遞履歷，媒合55人次，媒合率24.44%。
- (C) 110年12月21日假格萊天漾飯店辦理「賞花燈拚就業專案徵才」，共22家企業，132種職類，1,330個工作機會，計246人次投遞履歷，媒合132人次，媒合率53.66%。
- (7) 掌握失業勞工動態：依據雇主資遣通報名冊，通知當事人，透過舉辦就業資源說明會，提供就業服務資訊，推介參加職業訓練、協助辦理失業認定領取失業給付或進入個案管理提供就業服務等措施，提供各項協助，詳如表5。

表5：失業認定服務情形統計表（110年7至12月）

項目	數量
受理申請人數	7,944人
失業認定人數	8,362人
失業再認定人次	31,408人次
協助就業人數	5,619人
推介參加職業訓練人數	696人

- (8) 協助青年職涯定錨與發展：為協助青年就業，「臺北青年職涯發展中心」(Taipei Youth Salon，簡稱TYS)，提供「職涯發展評估」、「職場體驗實習」、「職涯成長支持」、「求職服務」、「創業發想平臺」五項服務，協助青年釐清職涯方向，職涯定錨，增加職場經驗，累積工作資歷，強化求職競爭力，提升求職成功率，進而降低失業率。110年度7至12月提供青年適性測驗、職涯諮詢計1,817人次；辦理職涯成長講座、導覽與其他職涯活動計91場，參加人次計7,905人次；職場體驗實習提供線上及實體媒合服務共計352人；提供求職服務502人次；另提供創業青年諮詢及免費空間使用之其他服務共計5人次。
- (9) 辦理110年度就業與僱用意向調查：針對學校設立於本市之大學校院應屆畢業生及公司登記於本市之工商事業單位，分別進行「應屆畢業生就業意向調查」及「各行業僱用新進人員及未來僱用意向調查」，且於本調查案中增加「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情形及就業意向調查」，主題包括「瞭解本市109年中高齡者及高齡者之就業期待」及「瞭解本市各行業僱用中高齡者及高齡者之需求情況」等2項。本案於110年5月下旬展開正式調

查，110年12月31日前完成結案報告，研究結果公開於臺北市就業服務處網站，協助民眾瞭解就業市場資訊，降低求職端及求才端之資訊落差，並作為本市就業服務處擬定政策之參考依據。

- (10)持續跨局處合作辦理「城市導引員試辦計畫」：由勞動局、臺灣鐵路管理局與本府社會局、觀光傳播局、文化局及臺北大眾捷運公司等單位跨局處合作，於109年5月1日台北車站舉辦授證授牌暨宣誓啟動儀式，並自110年5月起擴增臺北車站城市導引員駐點處，龍山寺捷運站與臺北車站合計6個駐點處，持續讓參與試辦計畫之遊民，改變生活習性、扭轉工作態度、重燃人生希望及回歸常態職業生活，並創造遊民就業輔導的新典範，更期許大眾看見遊民自食其力工作的實際樣貌，協助脫遊，為城市發展創造觀光景點及遊民就業雙贏的策略，110年度下半年共協助26位遊民參與計畫，共執行2,327人次。
- (11)持續配合辦理「安心即時上工計畫」：因應新冠肺炎影響失業問題，本局配合中央辦理「安心即時上工計畫」（千人防疫就業2.0），實施期間自109年4月13日起至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施行期間屆滿時止（預計

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止），申請人資格條件為年滿 15 歲以上之本國國民或獲准居留外、陸籍配偶或持中華民國永久居留證及工作許可之外國人等，進用後每月薪資以基本時薪發給，每月最多 80 小時，每人最長累計 960 小時。本計畫除受理臨櫃申請外，亦開放線上申辦，降低民眾接觸感染疫情之情形。110 年度截至 12 月底止，提供 2,144 個職缺，總進用 1,880 人。

(12)「你上工，我加薪」就業專案：為協助媒合失業勞工及缺工產業，110 年 6 月 10 日起推出勞工紓困「你上工，我加薪」就業專案，針對失業勞工、停業勞工及打工族群與應屆畢業生市民，強化協助民眾就業，及缺工企業加速僱用，共計 200 多家求才企業，累計 7,000 個以上工作機會，累計 1,639 名勞工參加，1,234 人已投保就業。中央並於 7 月 12 日推出相似方案「安穩僱用計畫」，與你上工我加薪雷同，且對企業補助更優，本專案職缺數與中央台灣就業通網站系統分享，以利企業選擇申請方案。截至 110 年底累計核發 237 件勞工及企業補助申請。核發總計 350 萬 9,362 元。

## 2. 身心障礙者就業

- (1) 積極開拓企業職缺，創造身心障礙者就業機會：為開發身障者就業機會，除專案輔導企業，並主動訪視企業單位，宣導支持身障者就業措施外，更透過獎勵僱用及職務再設計服務，持續提升義務機關（構）僱用意願，期透過實質服務及推動企業重視進用身心障礙者之社會責任，多方面開發僱用身心障礙者工作機會。110年12月底止，本市義務機關（構）計4,112家，其中達到足額進用與超額進用者計3,286家，佔79.91%，本市應進用人數計17,747人，加權重度（1人以2人計算）之進用人數計25,860人（實際進用人數計23,861人），加權後進用率達145.71%。
- (2) 建置完善職災勞工服務體系：提供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由專職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個案管理員提供包含經濟、法律權益、就業、福利資源連結或轉介等協助。110年7至12月共提供個案服務（含電訪、家訪、晤談等）計3,303人次，另藉由就業博覽會、拜訪資源網絡單位等活動，進行6場次職業災害勞工服務宣導；為提升服務網絡合作效益，邀請勝綸法律事務所、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環境及職業醫學部、臺北商業大學、各縣市職業災害勞工個案管理員、職業傷病防治

中心、職業重建服務人員、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職業工會等單位或人員，召開 1 次聯繫會報，以「協助職災勞工重返職場」為題，探討職災勞工復工評估面向、生涯/職涯規劃等議題。

- (3) 辦理職業重建與求職求才服務：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累計職業重建服務人數計 1,560 人、支持性就業服務個案數計 888 人，媒合計 776 人次，推介就業計 485 人次；另為扭轉雇主對身心障礙者刻板印象，在本局積極努力介入輔導下，雇主也更願意嘗試進用身心障礙員工，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開發雇主流求才機會共計 91 筆。
- (4) 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專班：110 年招收 107 名參訓者，包括有視障丙級班、按摩乙級證照班、鬆筋按摩技術提升班、媒體製作及數位行銷數位賦能培育班、就業 PLUS 大手牽小手訓用合一班、創新業類職能增值班及基礎電腦職能培育班共計 7 班。
- (5) 視障按摩行銷創造就業機會：110 年度與鄰里局處活動結合，辦理推廣 30 場次，增加視障按摩宣傳。

- (6) 積極運用所研發出版之心智障礙者的勞動易讀讀本及相關易讀資源，於 110 年度針對本市庇護工場、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小作所)、精神復健機構及高中職學校等第一類障礙者辦理 9 場次易讀服務推廣課程(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共 27 場次取消辦理)，共 175 位第一類障礙者受益，期能促進心智障礙者的維權意識。
- (7) 為穩定身心障礙者就業，110 年度提供職務再設計服務共 214 人次；另為促進職場溝通提供手語翻譯服務共 530 人次、1,433 小時、聽打服務共 105 人次、289 小時。
- (8) 推動庇護性就業，庇護工場家數居全國之冠：本市共設立 14 處公設庇護工場、29 家私立庇護工場，立案家數居全國之冠，110 年度提供 581 個庇護性就業機會。另為增進本市庇護工場能見度及提高營業額，持續辦理「臺北市政府各級機關採購庇護工場暨社會企業產品競賽活動計畫」，110 年度各機關採購本市庇護工場暨社會企業合計 4,816 萬 4,826 元。

## 五、強化勞資關係

### (一) 和諧勞資關係

1. 深化勞資協商、輔導工會組織、推動團體協約：110 年度輔導本市勞工成立 6 家職業工會、3 家企業工會、6 家產業工會；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本市計有工會聯合組織 30 家、產業工會 78 家、職業工會 373 家、企業工會 193 家，共計 674 家工會；另 110 年度新增 15 件事業單位與工會簽訂團體協約，累積已締結件數共 150 件。
2. 建立穩定勞資關係：督促事業單位依勞動基準法第 70 條規定訂定工作規則，明確規範勞雇雙方權利義務，110 年度核備本市訂（修）定工作規則之事業單位計 1,876 家，累計新訂工作規則之事業單位計 10,407 家。

### (二) 建立勞資溝通平台

1. 為督促事業單位依勞動基準法第 83 條規定舉辦勞資會議，落實企業內勞工參與制度，本局已啟動強化勞資會議輔導計畫，自 107 至 109 年針對本市僱用 30 人以上尚未依法成立勞資會議之事業單位分期進行清查輔導。截至 110 年 12 月底止共計發函催設 3,487 家，輔導完成 2,652 家，輔導完成設立比例為 76%。



2. 110 年度設立報備勞資會議名冊之事業單位（含分支機構）計 5,974 家，累計設立報備勞資會議名冊之事業單位（含分支機構）計 41,537 家。

## 參、已實施之創新措施

### 一、促進中高齡就業，提升銀髮勞動參與

#### （一）全國首創「銀髮職務新創中心」

110 年 6 月 28 日正式營運，針對幼托業、餐飲業及批發零售業成立企業策略聯盟，並針對工作職務重製及拆解，創造適合銀髮者的全新職務；更辦理研習課程：規劃及辦理促進 55 歲以上求職者增強職能活動，輔以短期個別化技能研習課程或訓練，以順利重返或續留職場；提供企業職務再設計、工作環境改善、中高齡就業相關法令、世代管理研習等課程，使企業僱（留）用銀髮者就業；再規劃設置 Taipei 55+ 就業專區網頁，提供跨世代管理及高齡者便利之求職與就業相關資訊。

110 年分別於 8 月 31 日、10 月 15 日及 11 月 23 日召開幼教業、速食餐飲業、批發零售業等三場策略聯盟，以及於 11 月 30 日辦理銀髮友善企業聯盟宣誓大會，邀請合計 78 家企業簽屬合作意向書，提供 4,227 個工作機會，並由市長為見證人完成簽署儀式。

#### （二）成立南港銀髮人才服務據點

依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就業促進法第 34 條規定，於 110 年 10 月 1 日成立北臺灣第一個銀髮人才服務據點，提供銀髮者臨時性、季節性、短期性及部分工時等就業機會，並提供就業諮詢、辦理就業訓練研習課程等，協助中高齡及高齡者重返勞動市場，提升本市銀髮者勞動參與。110 年度共開發 774 個工作機會，為 662 人次提供職涯諮詢服務，並推介 173 人次就業，已成功媒合就業 83 人。

## 二、促進青年就業

### (一) 北市大專校院交流座談會

110 年 9 月 28 日辦理「職涯預備起 就業從校園起跑」北市大專校院交流茶會，簽訂合作備忘錄。111 年預計與北市各大專院校於上下半年各辦理 2 場次交流座談會，加強與大專院校合作，並推動在學生實習機會，由臺北青年職涯發展中心提供學生職涯諮詢、職場體驗實習服務。

### (二) 台北青年職涯儲值護照

受疫情影響，就業困難，為協助本市初次尋職青年就業，於 110 年 10 月 22 日公布實施「台北青年職涯儲值護照」計畫，針對失業 4 個月以上有尋職困難的初次尋職青年，以尋職津貼的方式提供誘因，鼓勵使用臺北青年職涯發展中心的輔導資源，以護照的形式協助青年盤點自身就業準備狀況，藉

以增強職前準備促進順利就業，積極尋職者並給予最高補助 1 萬 5,000 元，以降低青年失業問題。110 年共計核發 38 位青年職涯儲值護照，已補助 25 人次，補助金額 12 萬 5,000 元。15 至 24 歲青年失業率即降至近年新低之 11.5%，較桃園市、臺中市及臺南市為低，111 年預計持續辦理。

### (三)就業促進研習活動

協助求職者及失業給付請領者提升尋職技能，以有效促進職場供需媒合。其中青年專班以 18 至 29 歲求職者為優先服務對象。課程內容規劃四大主題：「自我認知」、「青年世代就業趨勢」、「求職技巧」及「青年就業能力的提升與職能發展」。110 年辦理 40 班次，共 1,089 人次。111 年預計辦理 40 班次，服務 1,400 人次。

### (四)職場體驗實習就業博覽會

110 年 3 月辦理職場體驗實習就業博覽會，透過職場體驗實習，以多元培訓與職場實務工作體驗方式，提升青年專業技能並累積實戰經驗，共 225 家廠商，11,748 個就業機會。111 年起提早至大三體驗實習，職場體驗實習就業博覽會預計於 3 月 26 日辦理，共 251 家廠商，提供 10,000 個以上就業機會。

### 三、修訂「臺北市輕質屋頂與施工架及吊籠暨繩索作業通報自治條例」

針對本市高風險繩索作業，修訂「臺北市輕質屋頂與施工架及吊籠暨繩索作業通報自治條例」。本次修正重點除將繩索作業納入前開自治條例通報作業範疇，並規範繩索及吊籠作業每次通報作業期間不得超過 20 日，以利臺北市勞動檢查處精準掌握作業期程與地點，實施監督、輔導及勞動檢查。本自治條例於 110 年 12 月 14 日經行政院核備，並於 110 年 12 月 17 日本市公布施行。

### 四、建立本府職安一條鞭

為積極推動本府職安衛業務，加強橫向聯繫結合各機關共同減災，藉由不間斷的宣導、輔導、教育訓練，以落實政府機關推動職業安全衛生業務績效、預防職業災害發生。依一條鞭之精神於 110 年 6 月 29 日建立「臺北市政府職安人員社群」，成員計 527 人，涵蓋本府 396 個機關學校，即時提供法令、職災等訊息，並彙整常見問答集供參考。針對本府機關學校辦理職安衛教育訓練宣導(實體班)4 梯次及「墜落災害案例介紹及如何預防」(視訊班)1 梯次，並訂定「臺北市政府各局處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定期聯合訓練實施計畫」於 111 年賡續辦理。

### 五、首創「臺北移工學校」

移工在臺工作最長可達 14 年，為使移工在臺工作之

餘亦能提升自身能力，以利其回母國後之謀職或創業，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每年均舉辦各項活動及課程，使移工與國人能共同成長，以達成共融及共榮，故 110 年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整合各項課程及活動，以「Learning Everywhere」之理念，首創「臺北移工學校」，並於 110 年 10 月 24 日辦理啟動記者會，來宣告臺北市將成為多元共融之城市。

## 六、建置移工通訊錄

為使本市移工能獲取相關法令宣導及即時必要資訊，於訪視員受理本市移工入國或接續聘僱通報後，進入聘僱移工家庭關懷訪視及調查移工聯絡資訊，後製成移工通訊錄並進行管理。110 年 9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共取得 2,402 件，111 年度預計取得 6,000 筆。

## 肆、未來施政重點

### 一、加強維護勞工權益

#### (一)提升僱用勞工百人以上企業勞檢覆蓋率

自 108 年度起本局展開百人企業勞動檢查專案，累計至 110 年底達 2,089 家次勞動檢查，預計至 111 年度完成臺北市僱用勞工達百人以上之事業單位 2,259 家(107 年度為基礎)，百人企業勞檢覆蓋率達 100%。

## (二)重點行業加強稽查

「針對本市重點行業及事業單位（如：採行居家辦公模式企業、市區客運業、本府各機關委外廠商、工讀生等）規劃年度勞動條件專案檢查，督促該等事業單位恪遵勞動法令，提升勞動條件。」

## 二、勞條健檢師法遵訪視

有鑒於中小型企業對於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勞動法令不熟悉，導致常發生勞資爭議或管理制度抵觸勞動法令而受處罰。本局特別推出「勞條健檢師」主動入場輔導服務，由專業的勞動條件檢查員親自至事業單位現場，針對其工資、工時、休假等整體勞動條件制度進行「免費」健檢，使事業單位更清楚勞動相關法令及勞工權益，以避免勞資爭議。

「勞條健檢師」服務，主要優先服務對象為僱用勞工人數 100 人以下之事業單位(公司、商號)，且登記地或勞工工作地位於臺北市者。111 年主動對曾被本局認列違反勞動法令且確定裁罰金額之事業單位，實施法遵輔導作業，確認事業單位改善情形。此外，針對受疫情影響之特定行業，例如「補習班」、「美容美髮業」及「辦理減班休息事業單位」等，實施入場法遵訪視，協助輔導事業單位依法給付工資、排定休假，以維護勞工權益，減少爭議衍生。111 年輔導目標 2,820 場次。

### 三、保障居家辦公勞動權益

本局於 110 年 7 月起針對本市實施居家辦公之事業單位進行勞動基準法入場訪視，以了解企業在居家辦公期間，是否皆依法落實勞動法令，至 110 年 12 月止共計完成輔導訪視 848 家事業單位；另於 110 年 10 月 21 日假臺北市內湖科技產業服務中心辦理「內科園區企業居家辦公勞動法令宣導會」，提醒與會企業應注意工資不得短付、差勤管理制度或加班費申請制度等相關法律訊息，進而減低因居家辦公衍生之勞資爭議或觸法情形，共計 50 家事業單位參與。

另本局擇定本市內湖科技園區規模較大且僱用勞工人數較多之 200 家事業單位為調查對象，於 110 年 10 月起進行「居家辦公網路問卷調查」，並於 110 年 11 月 26 日完成「臺北市企業實施居家辦公初探調查-以內湖科技園區為例」書面報告。

111 年規劃「後疫情白皮書新興勞工權益實施計畫」勞動條件檢查暨陪鑑作業，針對 110 年度於輔導實施居家辦公且有缺失或不配合輔導之事業單位共 200 家列入專案檢查名單，另已建置本計畫勞動條件檢查陪同鑑定人資料庫，挑選 20 家由第三方陪鑑人共同進行專案檢查，以確認企業依法實施情形，保障居家辦公勞工之權益。

#### 四、滾動式修正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

「臺北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自 109 年 3 月 27 日公告施行屆滿一年半有餘，針對權限委任與管轄權、外送平台業者提供外送員之意外傷害保險額度、在職教育訓練及外送員提供外送服務時應有明確所屬外送平台業者名稱之標示等事項，進行滾動式通盤檢討，修正草案於 111 年 2 月 17 日經本府法務局法規審查會審議通過，並經 111 年 3 月 1 日本府第 2182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預定於 111 年 3 月送市議會審議。

#### 五、賡續辦理「臺北市職場性別平等認證」

性別平等的倡議已在公部門推廣 20 年，為「由公而私、由內而外」進一步協助並鼓勵事業單位積極落實職場性別平等，為協助本市企業實踐職場性別平等，本局除持續辦理認證作業、宣導會及記者會等相關宣導活動外，亦依 109 年度辦理情形，對指標內涵進行滾動式修正。109 至 110 年度計有 49 家事業單位報名，17 家事業單位獲得認證。111 年度將「促進多元性別平等相關作為或措施」列為第 8 項指標，進而於職場生活中落實多元性別平等之觀念。

#### 六、推廣勞動局 Line 官方帳號

為有效並即時推播本局各項業務資訊、傳遞重大勞動訊息予民眾，於 111 年 2 月 1 日成立 Line 官方帳號，



希望藉由 Line 群組發送訊息的推播功能，傳遞最新的勞動新知及活動訊息給廣大的臺北市民，預期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好友數達 2 萬人，每月 8 至 10 則訊息量。

#### 七、開發《Why 工作 How 生活》勞動權益桌遊精簡版

配合教育部 108 課綱已將「勞動參與」納入國民中學課程教學主題，規劃將目前推廣至高中職校之勞動權益教具－《Why 工作 How 生活》精簡化，改版為適合國中學生使用之教具，以更全面式推動勞動教育向下扎根。

#### 八、辦理特定對象就業初期短期住宿中心(中繼家園)

111 年至 114 年規劃辦理特定對象就業初期短期住宿中心，與本府都市發展局合作租用行善社宅三房型，由 NPO 組織承辦，安置就業初期之特定對象民眾，由輔導員同住同宿，並有本市就業服務處專業業務輔導員同步於職場輔導個案穩定工作。初期安置服務 20-24 名特定對象民眾，輔導 12 個月，必要時可再延長 6 個月。

#### 九、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原機工大樓及學員宿舍用地改建工程

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配合「臺北市有建物及用地整合運用導向之都市發展(EOD)」先期規劃案，使學院與社區共融共榮發展，所辦理之都市長程規劃，規劃職能培育場域，及台北市立大學學宿，改善學生住宿環境，並預計 111 年 3 月底完成工程標決標。